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3-056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完成的公告

股东马亚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公司股东马亚先生向公司提交了《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自本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3836%）。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公司收到股东马亚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获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马亚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10月9日-2023年11月16日	16.56	2,090,000	0.9964
	大宗交易	2023年10月9日-2023年12月1日	19.97	2,909,000	1.3868
	合计			4,999,000	2.3832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通过司法划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变化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马亚	合计持有股份	21,202,064	10.11	16,203,064	7.7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0,516	2.53	301,516	0.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01,548	7.58	15,901,548	7.58

二、 其他事项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严格遵守承诺，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 备查文件

1、马亚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